

# 西安汽车职业大学文件

西汽校字〔2019〕129号

签发人：李瑞明

## 西安汽车职业大学 2019年度高校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工作方案

陕西省教育厅、陕西省人社厅：

根据陕西省教育厅、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《陕西省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评审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陕人社发〔2011〕86号）、《关于开展2019年全省高等学校教师、实验技术等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陕人社函〔2019〕581号）精神，结合学校青年教师和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的实际情况，现将我校2019年度教师、实验系列职称评审工作方案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前期布置工作

根据职称评审相关文件要求，按照全省2019年职称改革工作部署，学校领导高度重视我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，计划于评审工作开展前组织专门会议，认真学习相关职称评审文件，安排布置我校2019年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工作，制定我校《关于教师职务任

职资格评审办法(试行)》并下发《西安汽车职业大学关于做好2019年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，为职称评审工作的开展做好准备工作。

## 二、资格审查工作

首先，督促申报人所在教研室对申报人在思想政治、工作态度、业务水平、工作业绩方面进行考核，即系（部）教师职务评审推荐小组进行初评。

其次，学校职称评审相关部门人事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依据评审条件对申报人申报资格进行资格审查，人事处对申报人的学历、任职年限、年度考核等情况进行审核，教务处对申报人任现职以来完成的教学工作情况、教学成绩进行审核，科研处对论文著作、获奖及获得专利情况进行严格审查；学生处对申报人提交的任现职以来参加学生管理工作进行严格审查。

各部门审查完成后，计划由人事部门对参评人员提交的有关资料信息进行公示，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。

## 三、评审及公示工作

资格审查公示无异议后，我校计划于12月中旬召开教师系列职称评审会，评委会成员将认真听取申请人汇报任现职以来的综合情况，仔细核实申报人学历、学位、计算机与外语等级、身份证、职称证原件、年度考核等情况，并进行现场提问，经过充分讨论和评议，采用现场无记名投票方式，按照评委达到应到人数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有效，不记名表决通过最终评选结果。人事处将在评审会结束后对评选结果进行校内公示，加强评选过程的透明度、公开性。

#### 四、存档工作

教师职称评审结束后，人事处应对申报人提供的各类资料、评审会委员投票记录、投票结果进行密封存档。

特此报告。



